

>>> 目 录

火车记	1
治病记	11
住房记	29
装修记	53
城市记	82
看画记	93
绳子记	103
运动记	114
一日记	123
翠湖记	143
山洞记	158
高原上的高原	172
大地记	186
看见斯布炯神山	202
梧桐树在周围	218
滇东北雄狮大峡谷	224
高原上的葡萄	239
虎跳峡记	250
癸未三峡记	258
谈散文	321

山洞记

我的故乡云南和别的地方不同的一点是，在这片高原之上，喀斯特地貌特别发达，所以山洞也特别多，在云南，亲历过山洞探险的人不在少数。我的很多朋友，住在城里的，都可以讲出些与山洞有关的故事或经历。几乎所有的山洞本身，都被种种关于它的虚构的说法遮蔽着，你不可能怀着像经过一片平原或攀登一座山峰那样的心情进入一个山洞。在云南，你总是能听种种关于山洞的神秘、恐怖的故事、传说、神话，没有一个山洞可以幸免。其实所有的山洞，里面不过就是黑暗与石头、地下水之类，勇气是需要的，但这不是对付妖魔鬼怪的勇气，而是战胜黑暗和复杂的地理迷宫的勇气，可这一点从来没有人在故事中提及。在人们看来，山洞并不仅仅是特殊的地理形态，它们更是某种通灵之地，诗人会把它说成大地的灵魂，巫师会把它说成鬼神的寓所，在此地它被视为阴间的入口，在彼邦又成为通往某个乌托邦世界的洞天福地。在各地区，山洞总是成为人们想象中的某个虚构世界的储藏室，它不只储藏着真正的黑暗，也储藏着与黑暗、奥秘、深处这些词有关的各种感受、幻觉、意义、传说、谎言……人们总是乐于相信，在那深不可测的黑暗中隐藏着世界的秘密，古代的秘密、祖先的秘密、神妖鬼兽的秘密、某批失踪了的金银财宝的秘密、人生命运的秘密……没有什么事物比山洞更多地负荷着这么多的超出它自身事实的意义。人们从未明言的一个念头是，他们一直在暗中相信，如果有朝一日有办

法把这些山洞全部打开，世界就会真相大白。人总是渴望洞彻某个暗藏在世界表面之下的深处，山洞之所以总是被人们神秘化，就在于它为人们提供了一个具体的通向深处的门，它使形而上学的、不可告人的、只可意会不可言传的“世界深处”成为有形的可以进入的空间。所以，在汉语中，那些与窥探某种精神世界的秘密、穿透某个灵魂深度有关的词总是要涉及“洞”，洞察、洞晓、洞见、洞鉴、洞悉、洞若观火、洞烛其奸、洞中肯綮……在汉语中，洞，往往是在穿透某种抽象的深度的意义上应用的，但它却起源于具体的洞穴，是洞穴首创了洞这个词的意义系统。面对一个具体的山洞，你不必只是像面对情人或盖世太保们的眼睛那样猜测它藏在黑暗眸子深处的东西，这个眸子你可以进去，你的种种猜测，立时就可以得到验证，这是山洞不同于那些可见不可及的抽象之“洞”的魅力。山洞作为洞这个词的现实之物，仿佛是世界的阴道，人们怀着各种欲望进入它，指望出现着“芝麻开门”，指望着在那黑暗深处捕获到那些他们在人生中只能听天由命永远大惑不解的东西，那些具体的答案、命数、钥匙、关节、要害、秘方、图纸、暗号、天机……当你高一步底一脚进入洞口，那感觉就像进入了单位的档案室，进入了银行的保险库，翻开了警察局的黑名单，打进了贩毒集团的核心组织，走在某个掌握着秘密的死囚的舌头上；你进入了黑暗，你在向深处走去，但这不是一本书中的谜语，不是动物园内老虎的表情，不是考试时来自试卷上的沉默，不，你清楚感觉到你的脚在移动，移动在世界的迷底之上，一脚一个中彩号码；诺，这世界啦，你不能再瞒着我了！

以往，在云南总是可以听到有人以神秘、敬畏的口气谈论他们故乡附近的山洞，任何地区，只要哪里有洞，哪里就成为传说中神灵鬼怪的集合地，惊心动魄的故事就从哪里开始。这种风气导致山洞即使被开发出来，修了安全的通道，通了照明的灯，供人们游览，它依然是超现实的。我曾去过某些已开发出来成了旅游热点的山洞，一大窝人，刚才还在外面阳光下，对于世界的看法观点，还是针锋相对、锱铢必较，进了洞，就瞎了眼一样寸步不离跟着那个背诵

教科书似的导游，那个导游的解说词，似乎全是从一部阴曹地府的词典上抄下来的，不是妖怪变形，就是魔鬼脱胎，他像哄小孩似的，拿着手电筒朝某个钟乳石一照，就说，这是牛魔王的脸，大家先是闭上眼一阵惊叫，过后才瞪大眼睛，张大嘴，“在哪里？在哪里？”，其实可能从那个导游站的角度去看的话，这石头可能确实有些貌似西游记里的一个妖怪，但这么多人，个子高矮不一，视力不一，文化水准不一，有的读过《西游记》但没有看过《西游记》的电影，记忆中没有牛魔王的固定形象；有的既没读过小说，也没看过电影，只是听过这个故事；并且每个人都站在那石头的对面的不同方位，怎么可能看法一致？导游说过一处，继续往里去了，还有许多人站在那里，楞怔着，非要把这个牛魔王看出来不可。他们哪里知道，当初命名这块石头的那个文人，不过是某文学期刊的一个副主编。他在学习班学过唯物论的，考了八十多分，也看过关于这个洞的地质情报，这个洞如何形成、石灰岩如何、地下河又如何，哪里可以开辟餐厅，哪里可以置游艇，哪里可以搞洞中别墅，哪里搭建栈道……这些内部情况他都是掌握的。但一进了洞，有关这个洞的种种底细他就立即忘光了，黑洞洞的脑海里涌上来的地下水只是西游、封神或者小时候他外婆给他讲的白毛仙姑、红发魔女的故事。这个洞当时刚刚在云南芒市附近的山上被发现，尚未全面开发，当地的旅游部门请了一伙正在那里开笔会的诗人作家进去对它进行形象思维，为它命名一批景点，取些名字，作些对联，赋些诗词，我也在场。记得当时在洞里，旅游局的秘书拿着笔记本，跟在这个刊物副主编后面，因为他职称最高。副主编东一瞅，说那群石头是八仙过海，秘书赶紧打着手电记下；副主编又朝西一瞥，刚好就看见这个石头某一个面，牛魔王，脑海里闪电般就冒出这个词，就说出口来。当时就有另外的作家觉得完全不像，因为他站的位置稍微偏东，看着倒有些像猪八戒。刚要发表不同看法，突然想起这个主编还拿着他的一个中篇小说，正在将发未发之时，算了，叫什么不都一样，无损石头毫毛的，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罢，就默认了。牛魔王，名字就这么定下。后来管理这个洞的人也是横竖看不出这个牛魔王，位置一直没

站准,只好用油漆在这石头上标上号,南17号石,顶部,牛魔王。以后的导游啦,游客啦,不知洞中底细,都以为这个牛魔王是天经地义。甚至有好事的学着曹雪芹为这块石头编段故事,越传越神,你看不出它是牛魔王倒是你有问题了。那个副主编大约只记得《西游记》,所以说来说去,就是唐僧周围的那几位。沙和尚白骨精孙悟空一路地数落过去,不一会,这个洞就成了西游记的仓库了。旁边的人好像也都只记得西游里的那些形象,都只说“对,对对,太像了。”有一个大学刚刚毕业的年轻诗人,就插了一句说,我看也有些像但丁的《神曲》。大家都不附合他,因为他们没有看过《神曲》。到后来,个个都来了灵感,这个说,这是流沙河,那个说这是雌雄双剑,写诗的说,这一对石头可以叫做王母娘娘送子,写小说的说,这个暗塘,可以叫做卧龙宫,另一个写小说的说,还不如叫丈母娘的洗脚盆……一伙人边走边信口雌黄,说着滑稽的,一齐哈哈大笑,说些什么早忘记了。只是那秘书,认真严肃,打着手电,把笔记本搁在膝盖头上,一一记录下来。过了几年,这个洞竟然香火旺盛,进去求仙问神的人络绎不绝,被敬火香最多的石头,就是我命名的那个王母娘娘送子。

所以进入一个山洞,尤其是那些洞天福地,你最先进入的不是岩穴,而是你的洞穴一样黑暗的知识。要看到真实的山洞,你必须先穿越你的知识之洞。这就像写作一样,先要越过陈词滥调的污垢,才能露出自己的舌头来。同样,一次关于山洞的写作也并不比亲身体验的穿越山洞的历险更为轻松,这种写作本身也是一次对黑暗的语言之穴的穿越。

我第一次看见的山洞,就在昆明城的圆通寺里,圆通寺后面的山脚下有一个洞,叫做潮烟洞,七八岁的时候,我跟着表哥去看过这个洞,这个洞被木板封着,只能从缝缝朝里面看,漆黑一团,我问表哥,里面通哪里?他严肃地告诉我,通外国。所以我小时候一直相信外国就是在那个洞里面。我十七岁那年,第一次进了一个山洞,这个山洞在昆明郊区我们工厂办的农场。当时,我在那里劳动,这个农场叫花箐农场。农场在蓝色群山中间,满山是在风中摇晃的松

树林，里面有着蘑菇、麂子、野鸡；间或露出些红色的山地，种着土豆和玉米。鸟儿飞起落下，整日啼鸣，流泉在山谷中时隐时现，岩石在阳光下熠熠发亮，山岗时时笼罩着上似烟似云、似气似雾、似蓝似紫的空灵之物，那山似乎是活的，是一个有灵魂的生命。一到农场的那天，就有人神秘地告诉我，在农场的后山上，有一个山洞。不久，关于这个山洞的各种传奇就在青工们中间传开了，据说有人在里面发现一只装满衣服的箱子，衣服是明朝的；有人在里面挖到了猫眼石；有一个复员军人下去后就再没有出来；有两个撒尼族的情人在里面呆了三天三夜，出来的时候变成了两只狐狸等等。而附近寨子里的土著则告诉我们，他们的祖先是从这个洞里面出来的，现在他们在里面养着会吃人的蛊。敢不敢去这个洞，成了农场几个青工考验自己是否勇敢的一个标准。我们每天都说到这个洞，但我们还没有去。我们在犹豫着，“你敢不敢去”，彼此互相探询，我们从来不从如何去这个方面去讨论，去不去成了一个立场问题。没有一个人说他不该去，当时流行的是一不怕苦，二不怕死、彻底的唯物主义者是无所畏惧的这些东西。我其实是一个很怕死很胆小的人，我内心中一直暗暗地相信这个世界是有鬼神存在的，万物有灵。这种经验来自我童年时代，凭着直觉，我感觉到我住的城市中除了人、家畜、老鼠、蚊子之类，似乎还有一些别的什么，它们不是仅仅靠念叨一下“迷信”这个词就可以置之不理的。它们经常在那些老房子里出现，弄出些响声，我听说过这些声音，那种后心发麻，从脖子一直传到腰椎的冰凉感我记忆犹新。但我从来不敢把这些说出来，从小学到工作，我从未听见我的任何一个同学或同事承认过自己胆小或信神信鬼。迷信、胆小怕事都是老气横秋、六十岁以上、弓着腰，穿着长袍马褂，样子像地主的人的行为，怎么可以出现在一个风华正茂、穿着解放鞋的年轻人身上？行为可以胆小，迷信可以暗藏在心中，但决不能向大家承认。那时的教育，只教你前进，冲锋，无所畏惧，从来不教你害怕恐惧（例如做坏事的人有地狱管着）后退；只教你跟大家一致，不教你自己可以有自己与众不同的感受，例如胆小、柔弱、温顺。这些都是贬义的，人只有一种标准，就

是要像黄继光、董存瑞那样，其他都是懦夫。我也不知道世界上的路也可以有向后走、拐弯抹角地走的，甚至是原地停着不动的，逃跑的……那时世界只有一条金光大道，并且是只有一个方向的，做人、做事都只有这一条道。我生来手就小，耳朵也有些重听，天生不适宜从事那些要经受严刑拷打、视死如归的工作。这其实也并不是什么道德或人格上的堕落，人的活法各有不同，不能简单的区分什么是非。但那时我压根就不知道人也可以害怕、也可以胆小、也可以怕苦或怕死，也可以怕鬼敬神，也可以不像英雄那样壮烈牺牲，也可以肤浅而快乐、也可以弱不禁风但风流多情、也可以由于怕死而长寿，也可以只为梅花或女人活着……这些无非是你私人的自作自受的存在方式、你自己天生的权利罢了。一个人当然有权怕死，胆小、只要他不因此而损害别人，难道不是吗？现在，人人都知道这种常识，当年，这就是反动思想。那时的教育就是这样，一个胆小的人，也就是一个革命意志薄弱，在关键时刻就会出卖革命的人，一个低级趣味、脱离人民的人，也就是说你将来会当叛徒并且现在就可以视你为叛徒。那时的知识就像某类山洞一样，只有一个洞口。所以那时即使人群中胆小怕死的人很普遍，也没有任何人会自己承认，一个人做人的唯一出口就是，成为英雄豪杰标兵模范烈士之类。后来我才发现，我一辈子最要命的胆小和害怕，就是我从从来不敢承认我害怕、我胆小，这一点可把我害苦了。不敢承认自己胆小怕死，不敢爱惜自己其实只配当庸人的生命，时常用那些钢铁炼成的人的标准来苛求它，是我生命中最黑暗的一个洞，在这个洞里我几乎完全成了一个时时在装模作样、时时在打肿脸充胖子的可怜角色。在那个到处是标兵或正在学习标兵的时代，我几乎被这种角色累死。

终于有一天，青工们决定去钻这个洞，农场的全体青工都去，没有人下命令，但不去就是叛徒，这一点已经达成了默契。我不敢独自一个人留下来，我害怕被群众孤立，成为胆小鬼。到了那个洞，我们发现这是一个地窖式的洞，洞口在一处山地上，周围盖着些山草，如果要下去，先得用一根绳子吊着，才能下到洞里。那段悬空的

距离不知有多深，下面一片黢黑。望着这幽森的洞口，我心里长满了毛。我相信有几个人也是，我看得出他们表情异常，一言不发，再也不哼口哨了。但谁也不敢说公开站出来说自己害怕，说自己不敢下这个洞，这比下洞需要更大的勇气，近乎敢于出卖革命。胆子最大，样子像战士、长着虎背熊腰的一个青工说，我先下，你们跟着。他这话一说，就像是树起了一面义旗、一个榜样，甚至已经成了某种专制的暴力，除了下去，已经不可能再有什么退路，其它心里还在想着怎么找个借口打退堂鼓的人也就无话可说了，明摆着，不下去就是叛变。“战士”说完就把绳子的一头拴在洞口的一棵树上，另一头放下去。然后就攀着绳子往下一纵，他的头在深渊的表面晃了一下就不见了。他下去了约莫十多分钟，洞里一点动静也没有，我们拿电筒朝下照，什么也不能看见，我想他可能见鬼了。但下面终于传来了他的声音，你们快下来吧。那口气很清楚，再不下就是出卖他了。青工们一个跟一个下去了，那些苍白的脸一张张在洞口一晃。轮着我了，我望了望那个洞，想，下去肯定死了。我对那黑暗中的奥秘根本就没有什么洞察秋毫的兴趣，我只要感觉到它们在冥冥之中存在着就得了，碰都不要去碰它们。我对人生世界的兴趣一向是在世界的表面，那些为光明的太阳照耀的地方，我的勇气只在于会为春天山岗上盛开的花朵像疯子那样手舞足蹈，会为山岗上的落日泪流满面，为女人们的身段神魂颠倒……。这可能不算勇气，但在内心中，我确实不喜欢仅仅是由于证实自己不胆小这种不大不小的谎话而去做一件几乎要把命都豁出去的事。我几乎要说出“不”，对黑暗与神秘的恐惧几乎已经战胜了勇敢的谎言，但我终于没有说“不”，我决不能叛变。听天由命吧，我两手一握绳子，沉重的身体就向那深渊坠下去，犹如进入了一头黑熊的身体内，只是几十秒钟的功夫，就梭到了洞底，只觉得手掌一阵辣疼，用手指摸摸，手掌已经稀烂，粘乎乎的。我一身惨叫，“我的手烂了！”我完全没有握着绳子下坠的经验，也没有人教过我这一课。其实不只是我，好几个人手都受了伤，但他们都像钢铁炼成的那样忍着。我的手是一伙人里最小的，受伤也最严重，它的勇气完全不适合在绳子

之类的东西上表现。后来大家打开电筒，在洞里四处探寻，想发现那些传奇故事中的遗迹。但什么也没有发现，这个洞其实就是一个地窖，并没有其他更深的去处，不过是些石头、泥巴与黑暗罢了。之后我是被用绳子捆着身子吊上地面的。我的血乎淋拉的手掌成了我是一个有勇气的人并且将来会当烈士的象征。后来我遇到寨子里的人，他们说“你们着了，要被蛊害死的”。我问他们，你们下去过没有？他们说，那个洞怎么敢下去。那你们怎么知道下面有蛊，他们说，那怎么不知道，我们就知道，这里个个都知道。看着这些土著冥顽不化的表情，我忽然觉得我几乎成了一个唯物主义者。我觉得我不仅钻出了一个山洞，也钻出了那个迷信的洞，我再也不对这个世界疑神疑鬼了。

所以，穿越山洞也可以看成是对一个蒙着你的眼睛的黑暗的语言洞穴的穿越。你面对的不仅是大自然的黑暗，还有你的知识造成的黑暗，它使你在虚构的黑暗中看不见真实的黑暗。那些冰凉的钟乳石一个个被形容词包裹着，被遮蔽在文化之布织成的黑暗里，你要看见它们，你先得把那些关于洞穴的种种故事、传说、比喻抛弃。穿越山洞有两种方法，一种是跟在导游后面大惊小怪地瞎嚷嚷的没有危险的旅行，这种旅行和人云亦云的写作差不多。另一种是在原始的不明底细的山洞中的探险，这个原始和不明底细是你自己造成的，因为你抛弃了那些先验的知识，你面对的只是一个现场，你面对的只是一片没有语词的黑暗，你一个字也没有，你无法形象思维，你说不出你到达的任何地方，你只有自己看着办，摸着石头走。现实的洞穴往往只有一个入口，从哪里进去还可以从哪里出来。摸着石头进去，摸着石头出来，它提供的是对黑暗的体验。但写作的洞穴可以有許多入口，它不是从对具体事物的抚摸开始，写作是从对知识的分解开始的，它是从概念向经验的后退。它的入口和进入现实的洞穴的道路恰恰相反。我们进入现实的洞穴，是越过关于洞穴的知识进入体验然后抵达经验，然后形成关于洞穴的记忆。写作要穿越的第一片黑暗，同样是关于洞穴一词的种种文明——从知道的黑暗进入不知道的黑暗，但写作是从所指的深处向能

指的表面后退的，比如，从乌鸦的染料或地狱之国的暗喻，回到“山体中间穿通的或凹入较深的部分”“石灰岩地区由地下河和渗透水的溶解作用而造成的有出口与地面相通的地形”这种常识的表面。在写作的运动中，穿越，如果和通常旅游者游览某个洞穴的道路一致，从表面到深处，其实是一条俗不可耐的路线。写作首先要穿越的就是附着在语词之上的那些标志着所谓文明之深度的暗喻、象征、神话、知识。如果把一次穿越山洞的运动中会出现的主题词概括出来，那么它们一般是这三个：穿越、黑暗、光明。但根本的贯穿一切的主题仅仅是一个：穿越。在洞穴中，穿越是最根本的。真实的山洞，很快就可以越过黑暗抵达亮处，但在知识的洞穴中，你只能一次次地穿越，只有穿越本身可以引领你一次次脱离黑暗，抵达澄明。但你永不能以为在某个地点停下来就可以脱离黑暗，脱离黑暗的唯一可能就是穿越，你如果停下来，你就处于洞穴之中。现实的洞穴、传统的洞穴、思维的洞穴、经验的洞穴、形而上的洞穴、形而下的洞穴、精神的洞穴、心灵的洞穴、这些洞穴彼此遮蔽着，彼此是彼此的黑暗与光明、彼此是彼此的出口和入口，唯有穿越这种运动能够穿越它们，穿越它们的黑暗。穿越就是处于光明与澄明之中。往往，穿过一个洞穴，你就忘记了自己已经置身在另一个洞穴，写作的穿越必须忘记“出去”这个词，只是穿越。把穿越预先设定为客观的或主观的、浪漫的或现实的，唯物的或唯心的，都是洞穴，都是黑暗。写作的方法或它的类型只有在穿越中才能知道，才会显现。在此之前，它们只是不可知的黑暗。我当年被关于山洞的神秘主义知识所困扰，这固然是我生命中的一个黑洞，但我后来以“彻底的唯物主义是无所畏惧的”去战胜它，我当时却没有发现它其实是另一个洞，我多年后才发现这一点。今天在云南原始的洞穴已经所剩无几，而且许多美丽的洞穴都遭到人为的破坏，在许多尚未被旅游部门开发的山洞里，那些美丽的钟乳石被大批毁灭。在云南山区的公路上旅行，你经常会遇见把钟乳石敲下来出售的土著。为什么？他们早已尚失了对自然万物的敬畏和恐惧，成了朴素的唯物主义者，山洞在他们看来，不再是神灵鬼怪的寓所，不过

是有实用价值的物罢了。战胜迷信固然可以给人以开发世界的勇气,但它导致的无所畏惧对大地又何尝不是一种灾难呢?

你越是听了太多的故事,越容易对山洞想入非非,越是把什么魔鬼、财宝往里面去想,你进洞的历程就越艰险,精神的幻象遮蔽着现场,你不是在石头中走路而是在你的幻觉里面走,很难说就走着走着一脚踏空、一命呜呼了。当年我们一伙人在前面说过的芒市附近的那个洞里,一边命名一边往深处走,人人形象思维发达,看见什么都要想它像什么。被明子电筒照出的石头,看起来不是像鬼就是像怪,不是像兽就是像禽,不是死人骨头就是阎王的披风。有些地方,空阔巨大,可容一两千人,阴风徐来,后心凛然。火光中怪石就一群群站出来,吓得人赶紧闭了眼睛。忽有一石,人立不语,一凛之中,恍惚以为是人,大喝一声“是谁!”回音隆隆,那人竟不答,一石头打过去,方知是石。又用电筒照照,竟觉得这石,像一个人在窃笑。又有如笋之石,如猩猩大象之石,如现代派雕塑之石,有人大呼:“美啊!”那声音听来,有些发抖,强美之矣。有些地方,怪石密布,必须从中间穿过去,像是穿过刑场,有冰凉的液体滴下来,周身都被寒彻。满脑袋群魔乱舞,脚是飘的,好像踩在云上,很不实在,结果不是此人被石缝夹住鞋跟,就是那人被石头撞着前额。才有人说,看它像不像黑风老妖,就有人一声尖叫扑进它怀里,老妖竟然这么硬,一块肉都没有,撞得他膝盖生疼,用手摸一把,妖怪的手冷冰冰的、刺癩癩的,不像是血有肉,不像是妖气贯通。有了触觉,幻觉蜕化了些,想想,这经验其实和石头有关。吃多了石头的亏,众人就一个个渐渐离开了思想,注意力从文化水平、才气、审美力、记性向身体的灵敏度转移,摸索着,试探着,再不敢乱下判词了,几乎成了唯物主义者,摸到实处才敢动身。形象思维越来越弱,那个石头看着真的就是白骨精的样子,抱着它,这样肉体才不会坠到深渊里去。那丛黑暗比魔鬼的心还黑,进去,从里面走才有出口。那是撒旦的船,上去;那是地狱的牙齿,钻进去。但路越来越难了,单是走已经不够。刚才对穿越这一运动的感受只不过是一个概括的“走”字,现在渐渐发现其实这个运动的动词丰富得很,现在爬、

扳、抓、拉、攀、淌、钻、扶、扯、扳、跨、踮、蹲、蹬、拄、抱……这些词都要用了，并且许多动作还是没有词的，他们身体上可是从来没有出现过这么多的动词，有些手忙脚乱了。这时县文联的同志告诫说，里面还没有开发，路比较危险，年纪大的同志就不要去啦。一些人就越走越慢，也不打声招呼，就默默地消失，退出洞去了，包括那个副主编。等我们发现的时候，在洞里面的人只剩了五六个，这一行原先是有二十多人的，浩浩荡荡，人声鼎沸，现在突然静下来，洞也好像又加黑了几度。已经没有人随便说话了，偶尔说出来的都是动词。小心地用脚、用手、用身体抚摸着道路，担心着不要被拉下。再也不能思想，现在终于意识到周围只是岩石，连岩石也不是，只是撞击摩擦着身体的各种知觉。有的地方，这段路和那段路之间，隔着一个深井，只能用指头扳着石壁悬空而过。用绳子沿石壁边缘栓一条扶手，脚尖抵着一条极窄的石缝过去，向导示范了，大家绝不敢有丝毫走样，一脚是一脚，一步一个印。平日极笨的人，此时也极灵巧地过去了。其实当时已经没有什么灵巧蠢笨可言，那都是阳光下的等级、表演，在这里只有过得去过不去，再灵巧，你过不去就是笨；笨拙，但有利于通过的动作，都被坚决地应用了。这一路上的动作，如果把洞穴掀开让阳光照照，恐怕会把人笑死。如果用形容词去比方，会把人气疯。像狗熊的、像蛆虫的、像扯羊耳疯的、像猩猩的、像乌龟的……但在黑暗中，这一切都没有“象”，只是一个个动作，是非的标准，只是穿越。过了这一处，用电筒朝深井里照照，众人都吸一口寒气，像是望见一张死神的嘴。再照照刚走过的路线，却发现领头者不明地势，选的竟是极险的一途，其实稍高一点的地方，便要好走得多了，只是在这种地方，一人如此走了，众人只好随他而行，竟无人敢于自己看看，是否另有捷径，这是人心之洞。又跌跌绊绊，鱼贯而行，洞里是什么模样，已经无心注意，只关心着路是不是通，大家越挨越紧，现在竟是一个拉住一个，绝不脱手，偶一扯脱，便急得大叫“等等我！等等我！电筒照照！”有些地方，石缝中会突然透出一道微光，于是一声欢呼，以为是洞口了，待走近，却只是一条绝不能通人的小缝。但总算有了些安全感，以为洞口就在附

近。洞体渐渐缩小，终于小到只容得一人爬行而过，只好熄了火把，在稀湿的泥地上俯下，颤抖抖地一条条朝里爬。那狭道竟又极长，七八条身子接起来还不到头，领头的人，一时掉了电筒，便不敢再爬，急慌慌地在地上乱摸，它干系着一行人的前途、紧张间竟摸不着电筒所在。大家只好躺在洞里，等着他找，不能翻身，不能移动，呼吸都有些困难。隔了好一阵，才有人怯怯地问一句：“找到啦？”

领头的人，不吭气，依旧乱摸。在亮处的话，早就不耐烦了，现在都牵挂在他那只手上，跟着他摸索。在这绝对黑透的地方，把手贴在眼球上都看不出来，使劲看也看不出来，以至你怀疑自己是否还有视力，怀疑贴在脸上的东西是不是手，后来，连手的形状都模糊了，消失了，身体这种概念也消失了，各种颜色、岩石的形状、同伴的形状，空间的形状、周围都消失了，样子消失了，存在感却很具体，全部集中在自己身上，没有任何有色的东西来分散它，周身流动的都是只能用动词来呈现的感觉，但你说不出这些感觉，没有什么动态可以与它对比，旁边没有任何比你快或慢、比你灵巧或笨拙的动静，一片黑暗，连黑暗也不是黑暗，没有可以使你意识到黑暗的不黑暗的东西。你的看完全消失了，你的见也随之消失，你的思停止了，想也不动荡了，人仿佛又回到诞生之前的岁月，回到他母亲的子宫里，回到那一片永恒的混沌之中，仿佛人已经和山洞合为一体，成为岩石的一个局部，那血液的流动，似乎也与洞中的地下水汇合一起，非死非生，亦死亦生，从不修行的几个俗人，竟体验到一种“涅槃”的境界。阿弥陀佛！电筒终于被摸到，一线微光游来，众生又现了色相，嗔的也有，笑的也有，撒娇的也有，骂骂咧咧的也有，喜笑怒骂，皆成文章，又开始朝前蠕动，说是蛆似的蠕动，一点也不是贬低自己。在这地带，你就是天马，也得如此蠕动。总算出了这段黑肠子，都松了一口气。现在又进到一个很大的黑窟窿中，领头的一声惊叫：“这里不通！”真叫人想哭。有一男子，真地就哭出来。此人平日里，给人的印象是才华横溢，思想敏捷深刻，知识渊博，又见过世面，精通世故，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洞彻人生的高尚无耻，从来不动声色的；此时竟嚶嚶而泣，让认识他的人，忽然

发现他暗藏着的另一面。（他生命内部的洞）别人听见他哭，心里也怕，怕不能活着出去，他哭的是大家心里的感受，由着他哭，不劝，不恼。又有人暗想，我又何尝不想哭？只是他哭了，我心里就好受一点，不消再哭。倘将来出得洞去，也还算得一条好汉。（还要充好汉，洞。）又有人建议说，往前走找不到路，就是死，退出去可以顺路，是生，宁退一步生，不要再往前去死。众人细想着这话，默不出声。现在倒不是由于害怕那个会被众人视为叛变的洞了。这路没有色相，没有名称，只有一系列的动词，人记得的路标只是大约一分钟前，用的是攀，大约半小时前，用的是淌……进来是向上爬，退出却须向下，洞里到处是水，上爬好走，扶手多，后退就难了，那是一条被众人用过的滑路，它的方向，质地和原路是不同的，所以将要出现的动词也是完全陌生的，等于是另一个洞。而且二十分钟前是梭，一小时前是溜……这种时间也靠不住，这种漆黑一团、没有空间、没有形状、没有日头移动、不能形容、只有动态的时间人是没法估计的，谁会记得一个刚刚抠着抓着蹬着靠着扭着经过的地点？有人打开手电照照表，惊叫，已经两点了！我还以为我们只走了个把小时，我们是早上十一点半进洞的，已经走了三个小时！众人听了，更紧张，只想着赶快出去，但想不出任何可以实施的动词来，是爬，还是摸，是上还是下？一筹莫展，退不能退，进不得进，众人一时不吱声了。不吱声，紧紧地挨着，不敢走开大伙半步，在这黑暗深处，人没有距离感，隔着一步之遥，都像是隔着十万八千里。领路的人说，出口肯定在这里，出了那个肠子洞，就是一个大洞，出去的洞就在这里，大家又四处摸索，除了石头还是石头，领头的人也不再自信了，或许真的走错了路，是不是退回去看看，他说。听见这话，有人突然狂笑起来，有人开始唱歌，有人讲起笑话来，有大哭起来；看不见人，只听见声音，真像是一群妖魔鬼怪，后来连那些一向很注重个人身份地位风度形象的、一本正经的、死板死眼、不敢轻易哭笑、一生都是小心地使用着几个有限的动词的，也跟着发出声来，响成一片，有如小时候看电影突然停电时的情况，越哭越猛，越笑越狂，从来没有这样哭过，从来没有这样笑过，不知道哪个在笑，

哪个在哭，到后来，为什么哭，为什么笑，为什么叫都不知道了，只是哭啊，笑啊，叫啊，已然忘了出去。忽然有人发一声喊，洞口在这里！众人马上安静了，原来洞口在一个巨石后面，都把它视为墙，没有绕过去探探。有人在撒尿时怕别人听见，壮胆多走了几步，绕过了那石头。大家赶紧跟着走，渐渐地觉得眼睛里的黑暗弱了，路也平起来，步子也就快了。终于从右边透出一团棉花似的白光，“噢——”，众人一齐欢呼，都松了互相紧拉着手，高一脚低一脚跌跌撞撞地朝那光团快跑，好像唯恐跑慢了，又被身后那只黑暗的手逮回去。最后，脸色苍白的一群人走出了山洞，发现，已经站在一座山的顶上。又见到天空，又见到阳光，又见到森林和峡谷中的百花，又见到绿茵茵的草地，一对蝈蝈正在阳光中交配，……人仿佛是又获得一次诞生，看世界的目光，如同初生婴儿。有人看看手表，穿越这个一公里长的山洞，我们运动了整整四个钟头。

天空呼地一声响，众人对着声响处望去，只见一只样子凶恶的秃鹰，已飞下停在那山洞口。它朝那黑洞的深处，审视良久，突然一拍双翅怪叫着冲入蓝阴阴的开空。也许是它看见了自己的心，它被自己的心吓坏了。

1998年3月23日

高原上的高原

美丽而遥远的州。充满着危险，神秘以及成为某个罗曼蒂克传奇主角的种种可能性。住着瘦削的男人，热情奔放的女人；住着大草原、雪山、森林、湖泊、棕熊、牦牛、猎枪、黑颈鹤。这一切构成了人们通常从“西部”这个词所领悟到的氛围。当然并不是只有牛仔或某个吹牛皮的家伙才有资格到这个州去。去这个州的长途汽车每天一班。卖车票的窗口出现的那张麻木不仁的脸对任何人都一视同仁，只要你付得出五十六元的车票钱。

汽车往西，经过那些无休无止、千篇一律的山冈和树木，经过峡谷、坝子和红色或灰色的河流。无数次在睡眠的边缘上挣扎，头不停地碰撞着车窗玻璃。可无论如何沉不进睡梦中去，身体仿佛一块浸满水的海绵，想沉下水去，却始终被水托在表面上。车子永远在世界上最脏的厕所前停下，让你当着二十个人的面小解。在同样肮脏的小饭馆前刹住，让你吞咽某种不明不白被称为晚餐的东西。再次上路，穿过黑暗中那些有着舒适的床，挂着火腿、香肠和辣椒的乡村或小镇。听天由命地遭受残忍的颠簸，汽油味，灰尘以及呕吐物，陌生人把你当成他祖母来依偎，在全部忍耐力都磨得像路面一样光滑之后，那该死的高原还有一百八十公里。在午夜停车休息，那惟一的旅店根本就是一伙抢劫睡眠的强盗。它用最肮脏、令人对睡觉产生恶心的床对付你。一个充满坚硬、粘液、臭味，小心而绷紧的夜，任何放松的举动都有利于你成为一个清洁女工。当身体

再也熬不住，刚刚放弃了最后的抵抗，松开倒下。“那怕是在厕所里也要睡”的决心下定，开车的时间到了。被睡魔押着的倒霉蛋只好披星戴月地摸回车厢。恍恍惚惚，身体已被运送到海拔三千米以上，终于在呼吸困难的中午，抵达了那片高原。

汽车往西，经过土著们在公元11世纪和13世纪建造的伟大城邦石城和木城，沿着牛拖江北上，在一个大峡谷前面折向西去，顺着另一条默默无闻、落差很大的河流——马勒多河蜿蜒上升，像是上升在一幅尚未干透的中国山水画中。牛拖江混浊而宽阔，伟大而闻名世界，是有隐喻的大河。马勒多河窄、险、清，是牛拖江的支流之一。牛拖江的两岸是古迹、农田、村子和大山；马勒多河的两岸是杜鹃花、树、藤子和怪石。马勒多河看上去年轻有力，它是从高处下来的，那片高原，就在它来的地方。在第一千次眺望车窗外的時候，那些与生俱来，永远使一个南方人目光短浅、心灵封闭、压抑的山峦突然散开了，并且越来越小，最终成为地平线上微不足道的东西。“山那边”的世界，想象中的“天边外”，现在无遮无挡地呈现在面前。不会惊叫，不会大喊，愣愣地望着，那些从前在思维中最形而上的东西，现在是那么伸手可触，那么实实在在地“辽阔”、“壮丽”着大草甸和它上面由蓝色的天、白云和太阳组成的三块巨大的区域。这就是它了，那种有着白色的羊群、牧羊女、溪水和帐篷的草原，那种我对女人们发誓要带她们去“漫游”的草原。当双脚已经脚踏实地，被青漉漉的牧草所掩埋之后，满脑子仍然是过去从书本上读来的段落和形容词，内心无法抑制地冒上来的全是些废话，什么“无边无际”，什么“一块大地毯”，什么“蓝蓝的天上白云飘”，最后只是不停地念叨着“草原啊草原”这种要命的句子往里走，企图走到“草原的深处”去。真是不可救药，没有“天边外”了，就盘算着什么“深处”，草就是草，一种植物，蒿草并不会比芒草深，也不会比它浅。它们各在各自的土层里。这一片和那一片都是草，到了你以为深的那儿，你来的这边看上去又深了。最终还是只得在草原的“浅”上，四肢向天地睡下来，体验“我躺在大草原上，望着鹰飞翔”这类陈述句。这是我十五岁时在中学语文书上背下来的，珍藏